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urwill Holdings Limited

寶威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

內幕消息公告 更新清盤呈請

本公告乃由寶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三日、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四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四日、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一日、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五日、二零二零年八月六日、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五日、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七日、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一日、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有關清盤呈請的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所述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在香港的清盤呈請— HCCW 262/2019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的公告所述，清盤呈請聆訊已延期至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四日。

法院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四日的延期聆訊上將呈請聆訊延期，由高等法院公司法官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九日進行聆訊。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九日的聆訊上，公司法官再將呈請聆訊進一步延期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

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以向本公司股東及公眾通報相關清盤呈請的任何重大進展。

繼續暫停股份買賣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九日起暫停於香港聯交所買賣，並將繼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

本公司股東以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
寶威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蘇文俊
莊日杰
共同及各別臨時清盤人
作為本公司代理人無須承擔任何個人責任

香港，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黃勝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啟能先生及黃煒強先生。